

新竹縣 110 年度第一次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志願服務聯繫會報紀錄

壹、時間：110 年 08 月 30 日(星期一) 上午 10 時 0 分

貳、地點：本府前棟 2 樓簡報室

參、主席：陳副縣長見賢

紀錄：陳榮峰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上次會議辦理情形：

項次	上次會議決議	辦理情形	權責單位	決議
1	請各局處配合所「眾志成城，幸福竹縣」之志願服務願景及發展策略，擬訂工作計畫共同努力，落實執行志願服務推展工作。	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已依本府志願服務願景及發展策略，訂定工作計畫，落實執行志願服務推展工作。	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2	有關「108 年度社會福利績效志願服務制度組新竹縣政府執行事項」中，應協助設籍於縣內之企業，共同推動企業志工及各項的應針對青年並招募青年加入，請各局處協助及招募。	有關產發處及勞工處協助推動目前產發處投入志願服務，目前回收 19 件企業有意願成立志願服務中心洽。另請產發處及勞工處有意願推動，再協助。	產發處、勞工處及社會服務推廣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3	請社會處依據社福考核-志願服務組指標，設計資料呈現方式，函請各局處依表訂期程提報推動志願服務成果及相關資料。	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已提供推動資 料。	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	--	-----------------------	-----------	---

柒、討論事項

提案一：依社會福利績效實地考核(志願服務組)之考核指標，有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召開志願服務聯繫會報，須由副局(處)長以上主持，提請討論。

說明：依社會福利績效實地考核-考核指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邀集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召開志願服務聯繫會報之成效，有召開志願服務會報且由副局(處)長以上主持，並對建議事項有後續之處理及追蹤列管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占全部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比率大於等於 80%，可得滿分 5 分。

擬辦：惠請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每年召開 1 次聯繫會報，並由副局(處)長以上主持，並對會議建議事項追蹤列管。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依社會福利績效實地考核(志願服務組)之考核指標，志工人數每年成長 2%以上才可獲得滿分，惠請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配合，提請討論。

說明：依社會福利績效實地考核-考核指標-志工人數成長，志工人數每年成長 2%以上，可得滿分 6 分。

擬辦：惠請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配合每年增加所屬志工人數 2%。

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案 由：建議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業務屬性增加相關志工隊(提案單位：社會處)。

說 明：請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視業務屬性，評估成立志工隊，來加強業務推動，例如農業處除防治紅火蟻志工隊外，可再擴展其他業務來成立志工隊。

決 議：請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視業務屬性，加強推動志願服務；請勞工處積極與工會、企業主溝通，以既有工會組織，成立志工隊。

玖、主席結論：

一、請教育處加強推動、招募青年志工。

二、請產發處及勞工處與企業合作，加強推動企業志工。

拾、散會：10時50分

110 年及 111 年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預計志工人數

編號	單位	109 年志 工人數	110 年志 工人數	111 年志 工人數	110 年成 長人數	111 年成 長人數
1	社會處	6,782	6,918	7,056	136	138
2	教育處	2,561	2,612	2,664	51	52
3	環保局	2,168	2,211	2,255	43	44
4	衛生局	760	775	791	15	16
5	消防局	397	405	413	8	8
6	警察局	353	360	367	7	7
7	文化局	218	222	226	4	4
8	農業處	171	174	178	3	4
9	勞工處	104	106	108	2	2
10	政風處	53	54	55	1	1
11	民政處	35	36	37	1	1
12	原民處	35	36	37	1	1
13	地政處	33	34	34	1	0
14	稅務局	17	17	18	0	1
15	消保官辦公室	16	16	17	0	1
16	人事處	0	84	86	84	2
總計		13,703	14,060	14,342	357	282